

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环境信息披露报告

2023年10月



目 录

C O N T E N T S



关于本报告



年度概况



环境相关
治理结构



本行环境相关
政策制度



环境风险、机遇
的分析与管理



经营活动对环境
产生的影响



机构投融资对环境
产生的影响



相关数据
测算和校验



绿色金融
能力建设



金融机构环境相关
产品与服务创新



未来展望



关于本报告

The part 01



威海市商业银行
WEIHAI CITY COMMERCIAL BANK

股票简称:威海银行
股票代码:9677.HK



1.1. 涵盖期间

本报告涵盖期限为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1.2. 报告周期

本报告为年度报告

1.3. 报告范围

本报告的披露范围包含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部及分支机构，为便于表述，在报告的表述中使用“本行”。

1.4. 报告数据说明

报告中的财务数据以2022年为主，部分包括以前年度数据，主要来自本行内部文件和相关资料，可能会有部分数据因统计口径因素（如合并报表口径和银行报表口径）与年报数据有差异，以年报数据为准。如无特别说明，报告中涉及的货币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

1.5. 编制依据

据中国人民银行金融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发布的《金融机构环境信息披露指南（试行）》等相关文件要求。



近年来，威海市商业银行积极践行“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将加强绿色金融建设作为长期坚持的重要战略，全面提升绿色金融服务能力，大力支持绿色产业发展，加强环境风险防控，持续推进低碳运营，实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同步提升，充分发挥金融行业在促进绿色产业发展、生态文明建设方面的积极作用，全力助推地方经济结构的转型升级，致力打造绿色金融与海洋经济相融合的新典范。

本报告旨在披露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内绿色金融以及社会与环境风险方面的概况、规划与目标、治理结构、政策制度、环境风险管理及流程、绿色金融创新及实践案例、自身运营对环境的影响、投融资过程中对环境的影响等相关信息，以提高透明度和信誉，增强公众知情权，不断强化为各利益相关方和社会公众提供高质量信息披露的责任意识，同时促进监管部门、各利益相关方与本行进行充分的沟通与了解。



年度概况

The part 04



2.1. 总体概况



绿色金融是从“绿水青山”到“金山银山”的重要桥梁和转化器，也是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关键助力。大力发展绿色金融，是促进经济绿色低碳和高质量发展的必然要求，也是金融体系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的重要使命。本行高度重视绿色金融发展，将支持绿色信贷发展明确写入公司章程，并将绿色金融纳入全行“十四五”发展战略，从战略高度推进绿色金融建设，坚定不移地推进以“价值引领育理念，创新引领育品牌，科技引领育效能，高端引领育转型”为核心的绿色金融发展策略。本行积极落实产业信贷政策导向，不断完善绿色金融体系，引导金融资源加速向绿色低碳领域聚集。坚持以绿色金融为主线，优化机制，打造专业化团队，提升绿色金融服务能力；通道优先，加大绿色信贷投放；创新产品，打造绿色服务标杆，创新林业碳汇预期收益权质押贷款、光伏贷、碳排放权质押贷款等产品，为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积极贡献金融力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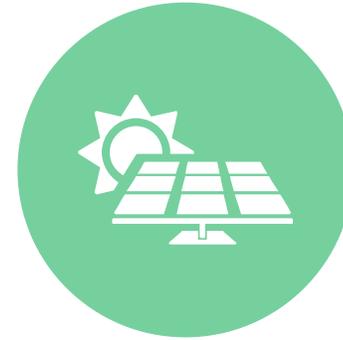
截至2022年12月末，本行绿色贷款余额159.51亿元，较年初增加33.31亿元，增幅26.39%，绿色贷款户数419户，较年初增长56.93%。

2.2 规划与目标

深入贯彻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紧扣“碳达峰、碳中和”发展目标，结合本行绿色金融发展实践，本行制定了《威海市商业银行绿色金融发展实施方案》，明确了具体的发展思路、总体目标和推进措施。同时通过采纳“赤道原则”强化环境与社会风险管理；通过科技手段加强绿色金融数据统计分析；通过落实绿色信贷任务与目标促进业务转型和结构调整，全方位打造绿色金融领先品牌。

本行将2023年度确立为“绿色发力年”，将绿色金融作为本行业务转型的重要组成部分，制定了“十四五”期间业务转型目标规划，并进一步细化业务发展计划和增长目标，将2023年绿色金融发展目标确定为：

绿色贷款增长100亿元和绿色债券发行50亿元，绿色贷款占本行各项贷款比例不低于10%，力争创建“绿色金融标杆银行”。



环境相关治理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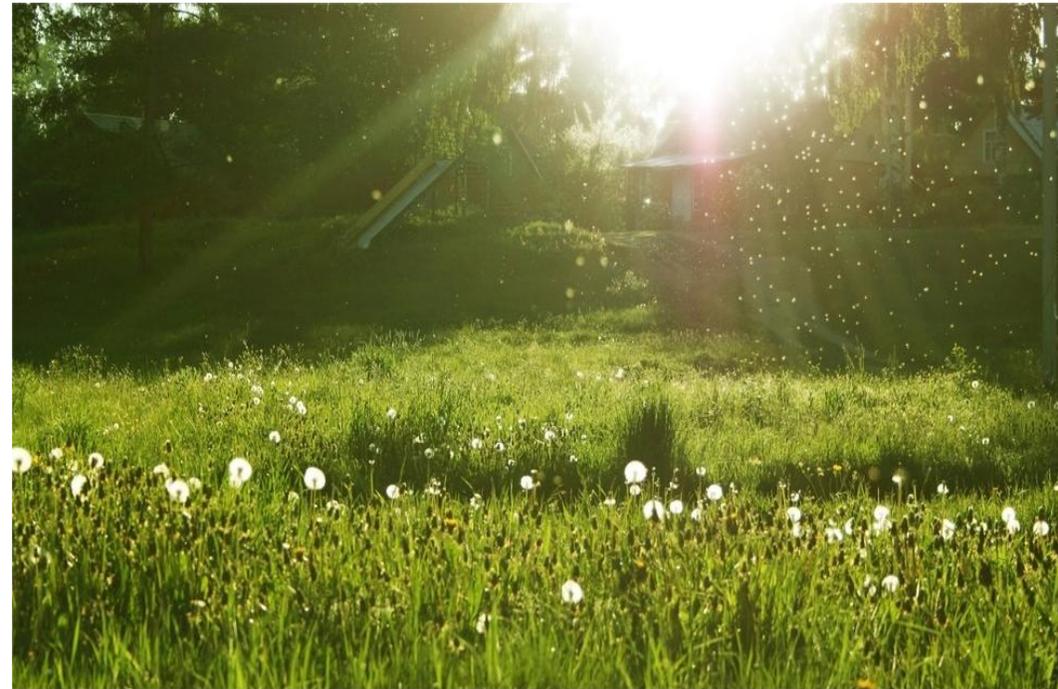
The part 03



本行逐步完善“董事会层面——高管层层面——总行层面——分行层面”的四级绿色金融组织架构，推进本行绿色金融发展，按照绿色金融发展要求安排调配资源，确保完成相关工作计划。

3.1. 董事会层面职责设置

董事会层面，董事会作为本行经营决策机构，负责审议审批并确定绿色金融发展战略、目标，审议提交的绿色金融报告，监督、评估绿色金融发展战略执行情况。董事会已将绿色金融策略纳入“十四五”发展战略，将绿色金融理念纳入企业核心价值观，将绿色发展写入公司章程。董事会授权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执行绿色金融方面工作。



3.2. 董事会层面以下及执行层面职责设置

高管层层面，成立了以行长为组长的绿色金融领导小组，统筹协调全行资源，牵头制定绿色金融战略及目标的落地措施，推动和管理全行绿色金融业务开展，高标准、高质量、高效率推进绿色金融各项工作。

总行层面，公司银行部设立绿色金融中心，专门负责绿色金融业务的营销拓展，并统筹做好绿色金融行业研究、政策制定、产品和服务研发等工作；授信审批部设立绿色金融专业审批团队，开通绿色审批通道，加速绿色金融业务落地。

分行层面，各分支机构设置绿色金融专员岗位，负责辖内绿色金融业务的申报、批量化营销，加强绿色条线管理的上传下达，强化基层客户经理的绿色金融业务能力，通过强化总分联动和条线协同，不断提升业务推进质效和综合服务能力。此外，探索创建试点绿色支行，主营绿色信贷业务，全力扶持涉及绿色贷款的企业和项目，打造区域绿色金融服务名片。



本行环境相关 政策制度

The part 04



2022年度，本行在授信政策指引中明确信贷资金向绿色金融领域倾斜，同时在信贷业务营销准入、流程管理、数据统计三个环节均制定相应制度保障绿色金融业务发展。

营销准入层面，本行发布了《2022年公司银行业务营销指导意见》及《威海市商业银行“碳中和”业务营销指引》，明确了为绿色信贷业务开辟准入专属通道，提高绿色信贷业务准入效率，鼓励绿色信贷产品和服务模式创新，积极探索专业化、高效化、垂直化的绿色信贷业务，并研究推进担保措施的创新。

流程管理层面，本行制定了《威海市商业银行绿色信贷管理办法》，通过绿色信贷业务绿色审批通道、环保“一票否决制”及考核问责制度等措施，增大对绿色经济、低碳经济的支持。

数据统计层面，本行发布了《绿色贷款专项统计管理办法》，统一行内绿色业务识别规则，并明确对存在环境、安全重大风险的企业贷款的统计要求。本行以月度为统计周期，结合可视化绿色信贷数据，积极分析绿色贷款地区、行业分布。

具体政策详见附件1。

表1.银行机构环境政策制度情况表

文件名称	发文文号	文件类型	文件主要内容	备注
《威海市商业银行绿色信贷管理办法》	威商银发〔2012〕214号	政策制度类	本行绿色信贷准入及授信流程管理	
《关于成立威海市商业银行绿色金融项目小组的通知》	威商银发〔2020〕435号	组织架构类	成立绿色金融项目小组	
《威海市商业银行“碳中和”业务营销指引》	威商银发〔2021〕226号	政策制度类	碳中和业务营销指引	
《威海市商业银行“快e贷”光伏贷业务管理办法》	威商银发〔2021〕525号	操作细则类	光伏贷业务管理办法	
《威海市商业银行环境权益质押融资作业指导书》	WHSB-I(GS)75-0325	操作细则类	环境权益质押融资作业指导书	
《威海市商业银行适用赤道原则项目融资管理暂行办法》	威商银发〔2022〕53号	操作细则类	符合赤道原则项目业务流程	
《关于总行部分部室增设内设机构的通知》	威商银发〔2022〕294号	组织架构类	增设绿色金融中心	
《威海市商业银行绿色金融业务营销指引》	威商银发〔2022〕360号	政策制度类	明确绿色金融行业标准,制定绿金业务营销管理要求	
《威海市商业银行“绿色金融发力年”工作方案》	威商银发〔2022〕547号	政策制度类	制定本行“绿色金融发力年”工作方案	



环境风险、机遇的 分析与 管理

The part 05

5.1. 金融机构环境风险影响

环境变化会对经济的发展前景和发展规模形成巨大影响，随着国家环境治理体系的不断完善，企业的环境风险演化为经营风险的可能性不断增加，特别是随着“碳达峰、碳中和”的目标提出，对高污染和高能耗行业过度集中的资产配置将产生较大的潜在风险。对于金融机构而言，无论是环境责任导致的直接风险，还是因环境问题造成成本上升带来的违约风险，亦或是企业作为债权人因环境问题引发的声誉风险，都将直接或间接地影响金融机构作为金融媒介的正常运营和资产配置作用的发挥。但从长远来看，一方面金融机构通过对环境风险进行分析，可以识别和量化环境因素引发的金融风险及创造的潜在投资机会，从而规避经济损失和金融风险，获得潜在收益；另一方面金融监管机构通过环境风险分析，可以识别和防范环境相关因素可能引起的系统性金融风险，防止超预期损失发生。

5.2. 金融机构环境风险管理及流程

(一) 加强环境和社会风险评估准入管理

在风险识别和评估方面：为促进本行业务可持续发展，防范与控制项目融资中的环境与社会风险，本行制定了《威海市商业银行适用赤道原则项目融资管理暂行办法》，重点强化环境与社会风险管理，本行或本行借款人在环境、健康、安全管理方面的不完善或有问题的行为或事件，可能导致的本行重大财务损失或声誉损失的风险进行全面管理。对适用赤道原则的项目融资按其预期的环境与社会影响程度进行评估，并根据影响的严重程度将项目融资风险等级划分为A、B、B+、C四类项目。针对A类及B+类项目，本行根据第三方评估公司出具的环境与社会风险贷前评估报告、经营机构出具的《威海市商业银行环境与社会风险贷前尽职调查报告》，就项目环境与社会风险评估发起的合规性、适当性和资料是否齐全进行评估，根据评估结果提出意见向经营机构反馈；针对B类项目，本行对经营机构出具的《威海市商业银行环境与社会风险贷前尽职调查报告》，就项目环境与社会风险评估发起的合规性、适当性和资料是否齐全进行评估，提出评估意见并向经营机构反馈。

(二) 加强环境和社会风险审查管理

在贷中审查环节，本行将客户的环境和社会风险评价作为授信业务的非财务指标纳入贷中授信审查。环境和社会风险情况作为客户评级、信贷准入的重要依据，将在贷中审查等方面采取差别化的审查措施。在环境、社会和治理方面存在严重违法违规和重大风险的客户，严格限制对其授信。

(三) 加强环境和社会风险贷后管理

本行以内部贷后管理平台为基础，接入工商、司法等外部数据，将环境和社会风险作为贷后的一项管理指标，定期对已发放业务开展模型跑批，定位环境违法客户，触发精准贷后预警任务，推送至相应管户客户经理，要求客户经理在规定时间内开展快速、精准的贷后检查工作，确认存在违法行为，要求提前收贷。

(四) 开展气候风险压力测试

积极开展气候风险压力测试，逐步组建行内专家团队深化气候风险的前瞻性研究，加强对分支机构业务层面的相关培训以夯实压力测试数据基础。同时，积极将气候风险压力测试结果运用到风险管控体系中，做好产能预警与风险监测，逐步优化资产配置。



经营活动对环境 产生的影响

The part 06



6.1. 本行绿色运营的主要措施

表2. 本行绿色运营的主要措施

指标大类	指标名称	具体措施
能源管理	照明系统	提醒员工在无需使用情况下及时关闭设备
		尽量使用日光照明
		办公室划分为多个不同照明区域, 并且可以独立控制照明开关
		采用高能源效益节能灯泡, 如LED
		在高于需求亮度区域删减照明设备数目
		在不常使用的区域安装动态传感器
	空调系统	不使用办公室时关掉空调系统
		避免在太阳直射位置安装冷气机
		设定夏季室内空调最低温度为摄氏 26 度
		在炎热天气以及不需会客时允许员工不穿戴领带及完整西装
	电子办公设备	使用节能电子产品
		设定计算机闲置时进入自动待机、睡眠模式
		在不使用时完全关闭电子产品
	公司车辆	使用虚拟化计算器系统以减少硬件安装和电力使用
		养成环保的驾驶习惯, 例如避免突然加速和刹车、停车熄火
鼓励员工使用公共交通工具和共享交通工具		
资源管理	水资源管理	定期对公司车队进行维护、检查及保养
		使用后关紧水龙头
		提倡节约用水, 在室内张贴节水标语
		定期检查水表读数以及有无隐蔽的漏水现象
		使用带有节水标识和红外传感器的水龙头
	废物及资源管理	为防止漏水, 安排对水槽、排水阀和水管进行例行检查
		减少一次性不可回收产品的使用
		把废纸、老旧计算机以及其他电子废物送往回收公司进行回收
	无纸化办公	使用可循环再造的碳粉盒、墨盒
		重复使用信封、活页夹和其他文具
		使用电子办公系统, 减少用纸
		使用废纸记事
于打印设备旁张贴告示提醒员工采用双面影印或使用再生纸		
宣传环保活动	宣传环保活动	定期监察打印数量及在可行情况下为使用者设定打印限额
		通过定期纸张统计, 跟踪纸张使用情况
宣传环保活动	宣传环保活动	制定了节能降碳宣传教育。采用线上与线下结合的形式, 制作节能宣传视频, 开展现场宣传活动。开展能源紧缺体验活动, 包括停开公共区域照明, 停开一部电梯, 鼓励干部职工低碳出行等, 增强干部职工的节能意识。

6.1. 本行绿色运营的主要措施

表3.本行2022年经营活动对环境产生的影响
(环境数据仅包含本行总行)

指标名称	披露细项	总量	人均
经营活动直接产生的温室气体排放和自然资源消耗	机构自有交通工具所消耗的燃油 (升)	12158	26.49
	营业、办公活动所消耗的水 (吨)	2304	5.02
采购的产品或服务所产生的间接温室气体排放和间接自然资源消耗	营业、办公所消耗的电力 (千瓦时)	255135	555.85
	营业、办公所使用的纸张 (吨)	4252.5	9.26

6.3. 本行经营活动产生的温室气体排放 (环境数据仅包含本行总行)

表4.本行2022年经营活动产生的温室气体排放
(环境数据仅包含本行总行)

温室气体排放范围	排放量 (吨二氧化碳)	人均排放量 (吨二氧化碳/人)
直接温室气体排放 (范围1)	34.34	0.07
间接温室气体排放 (范围2)	148.23	0.32
温室气体排放总量 (范围1+2)	182.57	0.4

6.4 经营活动环境影响的计算

本行所采取的统计口径与计算方法做如下说明:

- 1、营业、办公活动所消耗的水（吨）年度水费支出金额
（元）/水费单价（元/吨）
- 2、营业、办公活动所消耗的电费（千瓦时）年度电费支出金额（元）/ 电费单价（元/千瓦时）
- 3、营业、办公所使用的纸张（吨）年度使用纸张包数
（包）* 每包纸张重量（吨）





威海市商业银行
WEIHAI CITY COMMERCIAL BAN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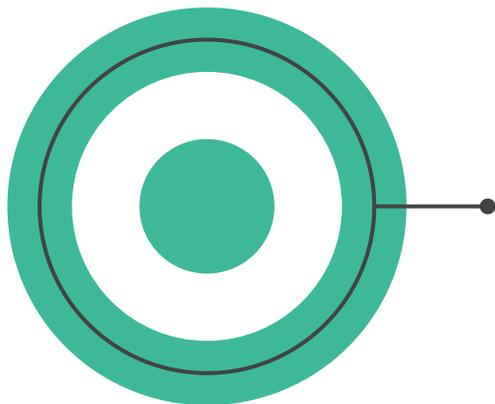
股票简称:威海银行
股票代码:9677.HK



机构投融资对环境 产生的影响

The part 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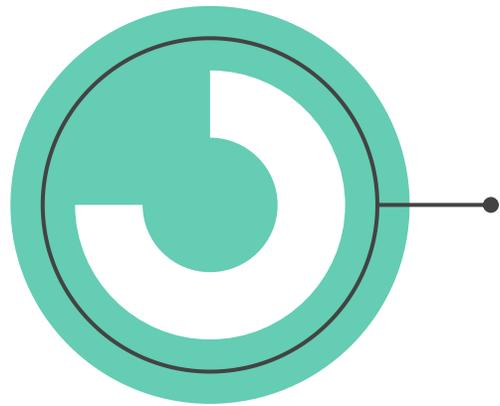
7.1. 本行绿色投融资活动情况



截至2022年末，本行绿色信贷余额159.51亿元，根据贷款用途划分，本行投向节能环保产业绿色信贷余额8.86亿元，占比5.55%；清洁生产产业9.03亿元，占比5.66%；清洁能源产业6.54亿元，占比4.1%；生态环境产业35.24亿元，占比22.1%；基础设施绿色升级99.83亿元，占比62.59%。

7.2. 本行投融资环境影响总体情况

本行积极围绕绿色信贷环境效益评估体系，在能源效应计算大框架前提下结合地方实际，较为科学的评估计量每一笔绿色信贷投放产生的节能量、固碳量等环境效益，使本机构绿色金融推动地方经济绿色发展的作用实现可视化、可量化、可信化。具体情况如下：



	披露细项	披露数据 (人行口径)	披露数据 (监管口径)
绿色信贷余额	绿色信贷余额 (万元)	1595051.42	1595051.42
绿色信贷金额变动 折合减排情况	折合减排标准煤 (吨)	176173.4	176173.4
	折合减排二氧化碳当量 (吨)	411654.14	411654.14
	折合减排化学需氧量 (吨)	14.9	14.9
	折合减排氨氮 (吨)	0	0
	折合减排二氧化硫 (吨)	656.32	656.32
	折合减排氮氧化物 (吨)	386.25	386.25
	折合节水 (吨)	282	282
持有绿色债券余额 及折合减排情况	持有绿色债券余额 (万元)	65293.59	65293.59
	折合减排二氧化碳当量 (吨)	-	-



相关数据测算和校验

The part 08

8.1. 绿色金融数据管理

本行建立了完善的绿色信贷相关业务标准和认定流程。为提升绿色贷款数据质量，本行优化了绿色贷款的认定流程，聘请安永（中国）企业咨询有限公司对本行信贷系统实施改造升级，通过判定条件和国民经济行业分类等信息，匹配绿色产业，实现了绿色业务线上化自动识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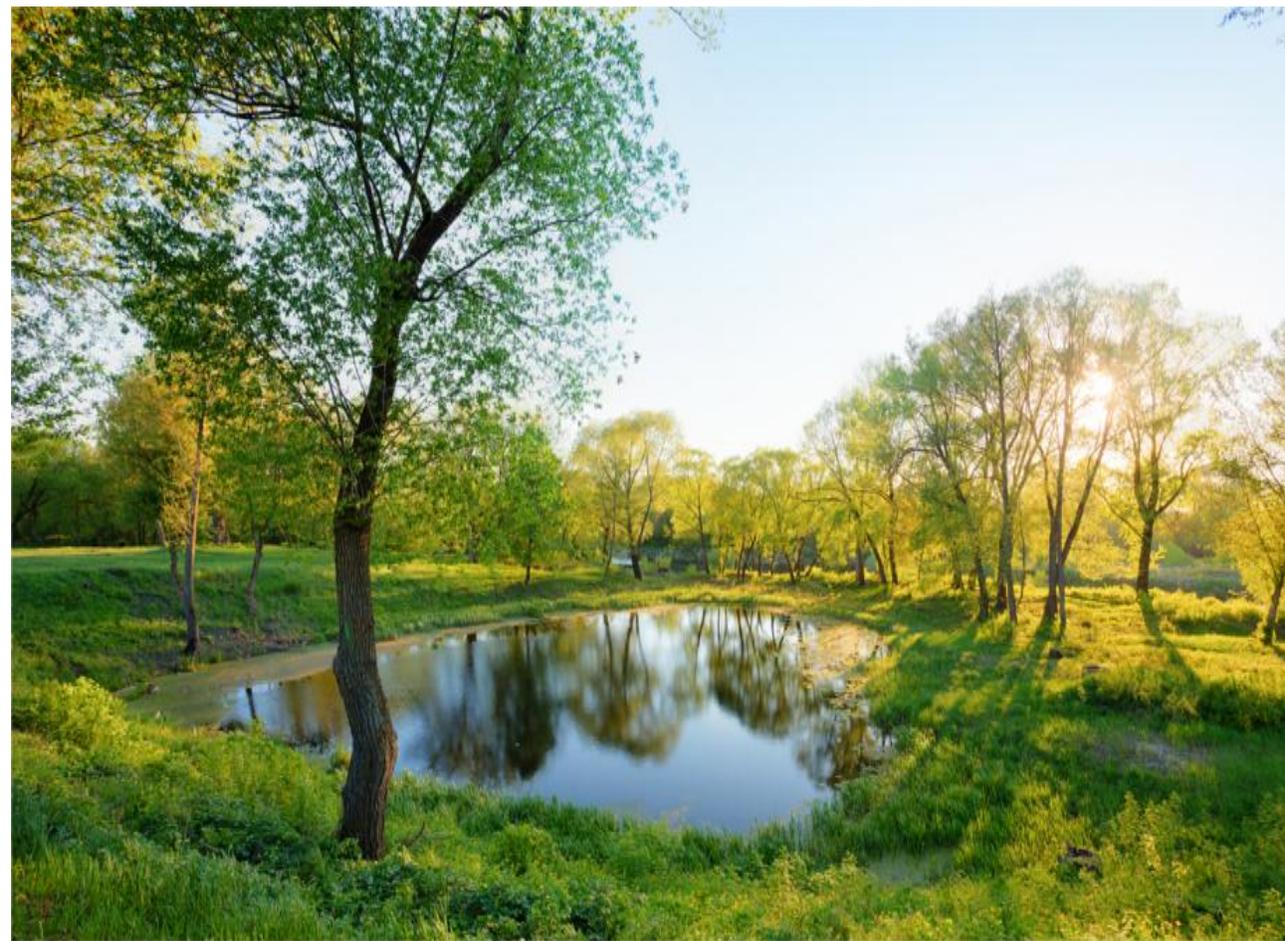
8.2 数据测算和校验

在数据的测算和校验方面，本行主要是根据金融监管总局提供的相关行业测算公式，通过将有关行业、指标、模型等要素嵌入绿色信贷业务管理系统后台，实现系统对绿色信贷的全流程贴标分类管理和投融资活动产生的环境效益进行测算，同时，由本行绿色金融专业管理人员提供环境专业技术支持和开展数据梳理校验工作，逐笔指导绿色分类和绿色信贷系统操作，定期开展数据检查和校验，以确保绿色信贷数据测算的及时性、准确性。



绿色金融能力建设

The part 09



9.1. 绿色金融专业能力建设

本行高度重视绿色金融人才培养，制定了具体化、精准化的绿色金融人才培养计划，打造具有绿色业务营销能力、产品服务创新能力、环境和社会风险评估与管理能力的专业化团队，为绿色金融业务的快速发展提供人才保障。对内加强赤道原则、绿色信贷认定等绿色金融知识培训，对外积极参加银行业协会等机构组织的绿色金融专业培训，不断提高从业人员在绿色金融项目评估、风险管控、授信审批等方面的专业素养。



9.2. 成果奖项

2022年，《银行家》杂志社组织了“中国金融创新论坛暨中国金融创新奖成果发布会”，本行提交的“绿色金融文化和体系创新案例”荣获2022中国金融创新奖的“十佳绿色金融创新奖”。这一荣誉，既是对本行发展成绩的肯定，也是对下一步更好服务绿色实体经济的激励。



金融机构环境相关产品 与服务创新

The part 10

10.1. 金融产品创新

近年来,本行高度重视绿色金融发展,积极落实产业信贷政策导向,持续加大绿色金融服务创新力度,努力推动自身发展与社会、环境协调统一。一是持续完善修订绿色金融相关管理办法及业务营销指引,从战略和制度层面推进绿色金融建设。二是科学制定绿色金融发展实施方案,成立了多条线、跨部门的绿色金融项目小组,推动实现绿色信贷业务全流程管理。三是创新信贷模式,以自营贷款、绿色金融债券等金融产品加大对绿色客户的信贷投放,积极探索合同能源管理、未来收益权质押等信贷业务,创新林业碳汇收益权质押贷款、海洋碳汇收益权质押贷款、碳排放权质押贷款、渔业贝类碳汇指数保险质押贷款,进一步提升绿色金融服务能力。以下为绿色金融产品服务创新案例。

案例一:环境权益质押融资

1. 案例背景。本行办理了山东省内首笔林业碳汇预期收益权质押融资业务。荣成某苗木公司主要从事苗木种植、销售,在山东荣成市、文登区、平度市、昌邑市和惠民县、安徽滁州等地设有苗木基地20多处,总裁种面积达10000余亩,因购买各种树苗亟需资金支持。本行得知企业资金需求后,根据企业经营特点,以植树造林产生的收入作为还款来源,以预期森林碳汇收益权质押作为增信措施,于2021年4月向企业发放林业碳汇预期收益权质押贷款2700万元,贷款期限1年,为企业提供了有效信贷支持。

2. 主要做法。林业碳汇收益权质押融资是为从事林木培育、种植或者管理的企业专门设计的创新信贷业务。该产品是将林业碳汇资源转换成真金白银的有效工具,本行可以为林业企业量身定制绿色金融产品服务,促进生态产品的价值实现。

3. 主要成效。林业碳汇预期收益是环境权益的重要组成部分。本行高度重视绿色金融产品和服务创新,以林业碳汇收益权质押融资为起点,积极探索各类环境权益质押融资,及时制定印发了《环境权益质押融资作业指导书》,丰富了绿色产业企业可用于办理融资的质押物种类,拓展了市场化融资渠道,是将“绿水青山”转变为“金山银山”的具体金融工具,也进一步提升了金融机构的绿色金融服务能力。在此基础上,本行根据不同绿色产业客户的金融需求和所拥有的环境权益,先后办理了海洋碳汇预期收益权质押贷款2笔,贷款金额共3800万元;碳排放权质押贷款1笔,贷款金额5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是海洋碳汇收益权质押贷款。本行为青岛一家海洋企业办理海洋碳汇收益权质押贷款,金额800万元。该笔贷款根据企业经营特点,以企业海产品养殖的预期海洋碳汇收益权质押为增信手段,根据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当日碳排放权交易价格,通过人民银行动产融资统一登记公示系统进行质押权登记和公示,将海洋碳资产转化为信贷资源,有效盘活了企业沉睡的绿色资产;为荣成一家海带养殖企业办理海洋碳汇收益权质押贷款,以客户拥有的海域面积结合海带种植面积,借鉴市场交易价格评估了海洋碳汇预期收益权的价值,为企业提供了更加丰富的融资渠道。

二是碳排放权质押贷款。本行成功落地首笔碳排放权质押贷款,实现绿色金融业务创新和新型权利质押探索的新突破。禹城市某热电保供企业向本行提出信贷需求,急需资金周转;本行第一时间实地走访对接,全面了解企业经营情况,通过走访了解,企业拥有碳排放权配额,最终确定授信方案为保证担保和碳排放权质押相结合,为企业成功发放流动资金贷款5000万元,切实解决了企业资金周转的燃眉之急,得到企业和当地政府的高度认可和好评。

10.1. 金融产品创新

案例二：渔业贝类碳汇指数保险质押贷款

1. 案例背景。威海市作为国内海岸线最长的地级市和重要的优质贝类产区，贝类养殖不仅是当地的重要产业，也是实现海洋固碳的主要路径。海洋养殖100吨贝类，仅贝壳就可固碳25吨，通过贝类产业发展“蓝碳”经济前景广阔。

2. 主要做法。渔业贝类碳汇指数保险质押贷款是为从事海洋贝类养殖的企业专门设计的创新信贷业务，具有“快审、快批、快贷”的优势。威海市文登区某牡蛎养殖企业通过以牡蛎为保险标的，以牡蛎产品价值、储碳价值、释氧价值等碳汇经济价值作为补偿依据，向保险公司购买了贝类碳汇指数保险。本行根据企业经营特点，以企业日常经营产生的收入作为还款来源，以渔业贝类碳汇指数保单质押作为增信措施，运用渔业贝类碳汇指数保险质押贷款，为企业提供信贷支持，满足了企业的资金需求。

3. 主要成效该笔贷款的发放标志着全国首笔以渔业贝类碳汇指数保险为质押的融资业务落地。该业务作为本行响应碳达峰、碳中和政策推出的创新产品，也是本行发展绿色金融的特色产品，可有效盘活海洋养殖产业的碳汇收益，助力海洋养殖产业可持续发展。

10.2. 金融服务创新

本行自2021年12月17日正式采纳赤道原则成为山东省第一家、全国第九家赤道银行以来，对项目融资中的环境和社会问题尽到审慎性核查的义务，评估和管理项目融资中环境和社会风险，将ESG理念和标准一以贯之地应用于业务的环境和社会风险审核中。采纳“赤道原则”是本行绿色金融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标志着本行绿色金融实现了新的突破，展示了本行作为上市银行的责任担当。

在环境与社会风险管理方面，持续加强对本行重点项目的赤道原则适用性判断，通过项目识别、适用性判断等管理工作，着力提升本行项目融资环境与社会风险管理能力。

在运行保障方面，出台了《适用赤道原则项目融资管理暂行办法》，为判断、评估和管理项目融资业务中的环境和社会风险提供指引，规范了项目融资环境和社会问题审慎性核查工作，确保适用赤道原则项目管理有章可循；授信政策指引中，将赤道原则评估标准作为客户评级、信贷准入、管理和退出的重要依据，并在贷款“三查”、贷款定价和经济资本分配等方面采取差别化的风险管理措施，坚持实行环保达标“一票否决制”。

在执行情况方面，自本行采纳赤道原则以来，截至报告期末已累计对分支机构申报的生态农业、土壤污染治理、废旧资源利用、矿山修复等可能对环境与社会产生较大影响的项目开展了赤道原则适用性判断，涉及项目14个，项目涉及投资金额人民币53.64亿元。截至2022年末已生效项目融资12笔，融资金额人民币4.94亿元，项目涉及投资金额人民币10.98亿元。

案例:

2022年10月,本行为威海市环翠区羊亭河流域综合治理项目提供了9500万元的授信支持。羊亭河两岸现状大部分为村庄、耕地等,污染物地处水陆交界处,河道淤泥严重,湿地地表积水条件越来越差,生态系统受到一定程度的破坏,已基本丧失原有湿地功能。该项目总投资15172万,主要以提高绿地覆盖率、美化居住环境为目的,通过对河道进行综合整治,来恢复河道正常功能。本行了解到项目情况后,主动与该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对接,对项目进行严格的环境与社会风险评估,评估结果为C类,符合“赤道原则”。本行积极与客户沟通,制定项目融资方案,高效完成授信审批和贷款发放。



未来展望

The part 11

未来，本行将立足山东全省业务，发挥地方法人银行优势，继续以高质量发展服务“双碳”目标为己任，以新发展理念为引领，力争打造全国乃至国际绿色金融领域具有影响力的行业标杆。

